

清高审批环表〔2022〕15号

关于《广东乐思富科技有限公司新增年产各类锁具40万把以及家具五金塑料配件2000万件改扩建项目》的批复

广东乐思富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批的《广东乐思富科技有限公司新增年产各类锁具40万把以及家具五金塑料配件2000万件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等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广东乐思富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广东省清远市清城区银盏林场嘉福工业区嘉盛路3号之16，地理坐标为113°06′11.332″E，23°30′49.378″N，主要从事家居锁具及五金塑料配件的生产，规模为年产各类锁具110万把以及家具五金塑料配件3000万件，现拟新增投资200万元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新增20万元，新增年产各类锁具40万把以及家具五金塑料配件2000万件（电镀委外）。现有项目劳动定员85人，员工均在厂内堂食就餐，不住宿，年工作300天，实行1班制，每班工作12小时。本次改扩建项目劳动用工依托现有员工进行调配，不新增劳动员工，工作制度不变。

二、生态环境部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对报告表的技术评估意见认为，报告表编制较规范，内容较全面，环境概况、项目建设内容介绍较清楚，采用的评价技术方法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等有关规范的要求，环保措施基本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

三、我局原则同意评估单位对报告表的技术评估意见，在你公司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且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进行建设，从生态环境保护角度可行。项目建设和运营中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采取有效的废气收集和处理措施，减少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压铸废气采用集气罩围蔽收集，经二级水喷淋除尘系统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的排气筒（FQ-4）排放，颗粒物排放执行《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表1中金属熔炼（化）电弧炉/感应电炉的排放标准，厂区内无组织排放达到《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附录A中表A.1的排放标准；全厂包胶废气采用集气罩四周加设软帘点对点围蔽收集，统一经过整改后的二级活性炭吸附系统处理，通过1根15m高的排气筒（FQ-2）排放，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的

排放限值，企业边界无组织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9的排放限值，厂区内无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特别排放限值。

（二）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不新增生活污水，新增的压铸废气喷淋用水循环使用，定期更换，更换的喷淋废水采用吨桶盛装密封暂存，定期交由有相应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理，不得外排。

合理划分防渗区域，危险废物暂存间、事故应急池等要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防止污染土壤、地下水环境。

（三）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安排生产时间，优化厂区布局，通过对机械设备进行基础减振和厂房密闭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昼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厂界外50m范围内的声环境敏感保护目标（嘉福幼儿园）的昼间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

（四）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所有固体废物收集、暂存和处置须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2013年修改）的要求。废包装材料分类收集后交由废旧资源公司回收；废金属角料、金属碎屑、破碎后的塑料边角料外卖给物资公司回收利用；沉渣、喷淋废水交由专业公司处理；废活性炭、废润

滑油要定期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并按国家和省有关规定落实工业固体废物申报登记等管理要求；项目员工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收运处置，餐厨垃圾（含废油脂）交给有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

（五）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结合项目环境风险因素，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加强废气和污水等处理设施的维护管理，采取有效措施防范火灾、爆炸、泄漏及其伴生/次生影响。按要求设置一个容积不小于 16m^3 的事故应急池。

（六）通过“以新带老”措施后，本扩建项目新增总量控制指标 $\text{VOCs} \leq 0.023\text{t/a}$ ，符合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城分局《关于广东乐思富科技有限公司新增年产各类锁具 40 万把以及家具五金塑料配件 2000 万件改扩建项目项目总量指标的函》（清城环总量函〔2022〕6 号）的要求，其总量来源于广东泰强化工实业有限公司 VOCs 整治项目的削减量。扩建完成后，全厂排放大气污染物 $\text{VOCs} \leq 0.145\text{t/a}$ 。同时根据该函要求，废水排放口和有组织废气排放口需同步安装在线监测设备并与生态环境部门在线监控平台联网。

四、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五、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范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

制度。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完善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手续，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式运行。

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2022年7月1日

抄送：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城分局、东莞市合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2022年7月1日印发
